

证券代码:002865 证券简称:钧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6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6年1月2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因情况特殊,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通知时限要求,于2026年1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会议通知。公司董事共10人,参加本次会议董事10人。会议由董事长陈陆徐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议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审议并通过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行使一般性授权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配售新H股的议案》

公司拟行使一般性授权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配售不超过18,682,000股H股股份,配售价为每股22港元。预计募集资金总额约为4.11亿港元,募集资金净额约为3.98亿港元。配售事项募集资金净额拟用于光伏电池相关产品的研发与生产、商业航天领域的股权投资与合作以及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本议案已由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根据一般性授权配售新H股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二)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2日

证券代码:002865 证券简称:钧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7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根据一般性授权配售新H股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6年1月21日,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行使一般性授权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配售新H股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一般性授权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配售新H股(以下简称本次配售)。公司拟按每股配售价格22港元向符合条件的独立投资者配售本公司新增发行的18,682,000股H股,具体情况如下:

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汇具有以下涵义:

A股	指	本公司已发行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的普通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并以人民币进行交易的股票
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
营业日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营业日(或节假日除外)
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但不包括香港、中国澳门特别行政区或台湾省
本公司	指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3年1月21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由原海南钧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2865.SZ)及其H股于联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码:2865.HK)

完成	指	根据配售协议之条款及在其中所载的期限完成配售事项
完成日期	指	所有先决条件均已达成之日起第二个营业日(或配售代理与本公司另行书面协定的其他日期)
关连人士	指	具有上市规则赋予的涵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档案 规则	指	中国证监会、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家保密局及中国国家档案局联合发布的《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档案管理的规定》(证监会公告[2023]3号)及其修订后的规定(以下简称“档案管理规定”)
中国证监会备案 报告	指	向中国证监会提交的备案报告及相关支持材料
中国证监会备案 规则	指	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境内证券发行上市保荐和上市管理暂行办法》(以下简称“保荐上市规则”)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临时股东会	指	本公司订于2025年12月24日下午二时三十分举行的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一般授权	指	根据于2025年1月21日通过的一般授权协议授予董事的无条件一般授权,以发售、发行、发售及/或出售最多58,169,575股H股(相当于本公司于临时股东会当日已发行股份总额(不包括库存股)的20%),或转换或该等股份的证券、购股权、认股证或附带可购本公司H股权利的其他工具
全球发售	指	H股之国际配售及国际发售
本公司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已上市面值人民币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资股,以港元买卖,并在联交所上市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货币
香港	指	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
独立第三方	指	独立于本公司及其关连人士且与彼等概无关连(定义见上市规则)之第三方
上市委员会	指	联交所上市委员会
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规则(经不时修订,补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承配人	指	本公司及/或其关连人及任何承配人
配售事项	指	根据配售协议所载条款及条件并在其限期内配售股份
配售代理或整体 授权人	指	胜利证券有限公司、胜利证券有限公司百慕大证券有限公司
配售协议	指	本公司与配售代理于2026年1月21日就配售事项订立之配售协议
配售期	指	由配售事项签署之日起至完成日期上午十时正之期间(或本公司与配售代理可书面协定之日期)后止,或配售协议将告终止,订约方概不得向另一方提出任何申索,惟任何先前违反配售协议的情况除外。
配售价	指	每股配售股份22港元
配售股份	指	将根据配售协议合共最多18,682,000股新H股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为2025年4月28日的招股章程
人名册	指	中国的法定货币人民币
证监会	指	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
股份	指	本公司于上市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的股份,包括A股及H股
股东	指	股份持有人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属公司	指	具香港法例第622章条例赋予的涵义
%	指	百分比

一、本次发行概述

2026年1月21日(交易时段后),公司与结好证券有限公司、胜利证券有限公司及百慕证券有限公司签署了配售协议。根据配售协议,本公司同意委任配售代理并且配售代理已有条件同意尽最大努力促使不少于六名承配人(及各自的最终益拥有人)为独立第三方)合计认购本公司根据一般性授权发行的不超过18,682,000股新H股,每股配售价格为22港元。

二、配售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日期2026年1月21日(交易时间后)。

发行人: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配售代理:结好证券有限公司、胜利证券有限公司及百慕证券有限公司。

据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各配售代理及其最终益拥有人均为独立第三方。

(三)配售股份

根据配售协议,配售代理有条件同意尽最大努力促使不少于六名承配人(及同彼等各自的最终益拥有人将为独立第三方)购买最多合共18,682,000股新H股,配售价为每股配售股份22港元。

假设配售股份悉数获配售,配售股份(按每股配售股份面值人民币1.00元计算,总面值为人民币18,682,000元)占于本公告日期现有已发行H股数目约24.95%及现有已发行股份数目约6.39%,以及经配发及/或配售股份扩大后现有已发行H股数目约27.75%及现有已发行股份数目约6.00%(假设除配发及/或配售股份外,本公司已发行股本自本公告日期起至配售事项完成止并无变动)。

(四)配售价

配售价为每股配售股份22港元,较:

证券代码:603896 证券简称:寿仙谷 公告编号:2026-002
债券代码:113660 债券简称:寿22转债

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春节股东回馈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值此丙午年新春佳节来临之际,为切实落实长效、多样的股东回报机制,感恩广大股东长期以来对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关心、信任与支持,让股东深度体验公司核心产品、共享发展成果,公司特策划本次春节股东回馈活动。现将活动内容公告如下:

一、活动时间

2026年1月23日0时至2026年3月5日12时。未在该时段参与活动的,则视为股东自动放弃参与本次回馈的权利。

二、参加活动股东范围

截至2025年12月15日(寿仙谷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参与本次回馈。自然人股东仅限本人参与,法人股东限指定不超过5名(含5名)自然人代表。

三、活动内容

活动期间,公司股东及股东代表可以按股东专属优惠价格购入以下产品,每个产品每人限购2份。

产品名称	原价	股东尊享价
寿仙谷牌螺旋灵芝孢子粉-去嗽款 (6片*1支/盒)13盒/份	5940元	4158元
寿仙谷无糖桃皮颗粒-0.9g/10包/盒13盒/份	894元	589元
寿仙谷无糖桃皮颗粒-0.9g/10包/盒13盒/份	3760元	2629元

四、活动参与方式

符合本公告“二、参加活动股东范围”的自然人股东,可通过微信扫描下方“股东回馈活动”二维码,直接参与本次活动;法人股东代表通过微信扫描下方“身份证件”二维码进入股东登记页面,提交股东及股东代表身份证件信息;姓名、身份证号、手机号、法人股东名称、证券账户号码(由1位字母+9位数组成)、股东证件号码(与证券账号注册时所用证件号码一致),收到验证码后即可参加本次回馈活动。

证券代码:603385 证券简称:惠达卫浴 公告编号:2026-003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业绩预告适用于净利为负值的情形。
●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1,600万元到-18,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出现亏损。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8,500万元到-23,800万元。

●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审计,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1,600万元到-18,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出现亏损。

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8,500万元到-23,800万元。

(三)本次业绩预告为公司初步测算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利润总额:16,338.93万元

证券代码:002498 证券简称:汉缆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3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20日、2026年1月21日、2026年1月2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尚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尚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尚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2. 经自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 经自查,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司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 经自查,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5. 经自查,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6. 经自查,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1、于2026年1月21日(即配售协议日期)在联交所报收市价每股H股22.24港元折让约1.08%;及
2、于紧接配售协议日期前最后五个连续交易日在联交所报平均收市价约每股H股23.96港元折让约8.16%。

配售价不包括适用经纪佣金、交易费、交易费用及征费。净配售价(扣除所有适用成本及开支后)为每股配售股份21.29港元。

配售价乃经参考H股的现行市价由本公司及配售代理经公平磋商后厘定。董事(包括非执行董事)认为,配售价属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承配人将于配售事项完成后以现金支付配售事项之总代价。